

监测报告

(汕)环境监测(YS)字(2016)第 0008 号

项目名称：海丰水底山温泉庄园有限公司（一期）

委托单位：海丰水底山温泉庄园有限公司

监测类别：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报告日期：2016年9月5日

汕尾市环境保护监测站

报告编制说明

- 1.本站保证监测的科学性、公证性和准确性，对监测数据负监测技术责任，并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
- 2.本站的采样程序按照有关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本站的程序文件、作业指导书执行。
- 3.报告无复核人、审核人、签发人（授权签字人）签名，或涂改，或未盖本站“业务专用章”、章、骑缝章均无效。
- 4.委托送检检测数据仅对来样负检测技术责任。
- 5.对本报告若有疑问，请向本站查询。对监测结果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向本站提出复检申请。对于性能不稳定、不易留样的样品，恕不受理复检。
- 6.未经本站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汕尾市环境保护监测站

电话：0660-3318148

传真：0660-3336808

E-mail: swjcz@21cn.com

地址：汕尾市城区凤苑路 15 栋五楼

邮编：516600

目 录

一、前言.....	6
二、验收依据.....	6
(一) 编制依据.....	6
(二) 验收监测范围.....	7
三、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7
(一) 项目概况.....	错误! 未定义书签。
(二) 主要建设内容.....	7
(三) 运营期环境保护措施.....	7
四、环境影响评价意见及环境影响评价批复的要求.....	10
(一)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综合结论.....	10
(二) 汕尾环保局对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批意见.....	10
五、验收监测标准.....	10
(一) 污水验收标准.....	10
(二) 环境噪声验收标准.....	10
(三) 大气污染物验收标准.....	10
六、验收监测.....	10
(一) 废水监测.....	10
(二) 地表水监测.....	16
(三) 边界环境噪声监测.....	23
(四) 厨房油烟监测.....	23
七、验收监测质量保证.....	29
八、环境污染措施落实情况.....	29
(一) 水污染物控制措施落实情况.....	29
(二) 废气污染物控制措施落实情况评述.....	29
(三) 噪声控制措施落实情况评述.....	30
(四) 固体废弃物控制措施落实情况评述.....	30
(六) 总量控制.....	30
(七) 环境管理落实情况调查分析.....	30
(八) 环评报告书及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31
九、公众意见调查.....	32
(一) 调查目的.....	32
(二) 调查范围和方式.....	32
(三) 调查对象:.....	33
(四) 调查内容.....	33
十、结论与建议.....	38
(一) 结论.....	38
(二) 建议.....	38
(三) 综合结论.....	39
附件 1: 环境监测委托书.....	40
附件 2: 环评报告书批复.....	41

附件 3: 企业名称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及营业执照.....	44
附件 4: 污水处理站环境管理制度.....	46
附件 5: 应急预案备案表.....	59
附件 6: 回收废弃油脂协议书.....	61
附件 7: 垃圾处理合同.....	63
附件 8: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65

一、前言

海丰水底山温泉庄园有限公司项目原名海丰田园沐歌温泉旅游度假村有限公司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位于海丰县赤石镇明热管区（深汕特合区），用地面积：245,539.6 m²，整体规划建设面积 223,860.5 m²，其中包括：温泉接待中心 8,316.23 m²，餐饮会议中心 8,460.69 m²，景观公寓 8,823 m²，办公楼 1,290 m²，员工宿舍 6,299 m²，小景观公寓 4,138 m²，温泉池区（占地）32,540.1 m²等一批休闲度假设施及配套。现该项目一期建设现已完成温泉接待中心 8,316.23 m²，餐饮会议中心 8,460.69 m²，景观公寓 8,823 m²，小景观公寓 4,138 m²，行政办公楼 1,290 m²，员工宿舍楼 6,299 m²，温泉池区 32,540.1 m²的建设。本次的验收范围为一期工程（不包括备用发电机房）。

该项目在 2006 年 2 月通过汕尾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海丰田园沐歌温泉旅游度假村有限公司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汕环涵〔2006〕4 号）审批同意其建设，于 2015 年 8 月 12 日，该公司经汕尾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审批同意更名为海丰水底山温泉庄园有限公司，2016 年 6 月项目业主委托我站对其建设的海丰水底山温泉庄园有限公司（一期）进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根据《海丰田园沐歌温泉旅游度假村有限公司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的有关要求，我站于 2016 年 6 月派员对该项目现场进行了勘察，在核查了该项目建设情况、环保设施和措施落实情况，查阅相关文件和技术资料基础上，制定了监测调查方案，并于 2016 年 6 月 20 日至 21 日对该项目进行环境保护验收现场调查监测，在此基础上编制本验收监测报告。

二、验收依据

（一）编制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253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1998 年 12 月）；
- 2、原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环发〔1999〕61 号，《关于贯彻实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通知》；
- 3、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华南环境科学研究所，2005 年 10 月《海丰田园沐歌温泉旅游度假村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稿）；

4、汕尾市环境保护局，汕环函〔2006〕4号，《关于海丰田园沐歌温泉旅游度假村有限公司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2006年2月）（附件）；

5、汕尾市环境监测站，《环境监测委托书》（2016年6月）；

6、汕尾市环境保护监测站，《(汕)环境监测(方案)字(2016)第 0005 号》（2016年5月）。

（二）验收监测范围

本次验收调查监测范围为海丰水底山温泉庄园有限公司一期工程（不包括备用发电机房）。

三、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一）项目概况

海丰水底山温泉庄园有限公司项目位于海丰县赤石镇明热管区（深汕特合区），用地面积：245,539.6 m²，整体规划建设面积 223,860.5 m²，其中包括：温泉接待中心 8,316.23 m²，餐饮会议中心 8,460.69 m²，景观公寓 8,823 m²，办公楼 1,290 m²，员工宿舍 6,299 m²，小景观公寓 4,138 m²，温泉池区（占地）32,540.1 m²等一批休闲度假设施及配套。项目建成时间为 2015 年 12 月。投入试运行时间 2016 年 1 月。

该项目一期建设现已完成温泉接待中心8,316.23m²，餐饮会议中心8,460.69m²，景观公寓8,823m²，小景观公寓4,138m²，行政办公楼1,290m²，员工宿舍楼6,299m²，温泉池区32,540.1m²的建设。温泉接待中心可容纳1000人次，餐饮会议中心可容纳500人次，本项目可接纳游客2000人次。

（二）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已建设餐饮会议中心厨房和酒店员工宿舍厨房，餐饮会议中心的厨房10个灶头，员工宿舍楼的厨房有6个灶头，餐饮会议中心厨房已安装了油烟净化系统，厨房油烟废气处理后均于楼顶高空排放；该项目配备一座污水处理站，厨房污水单独收集后自流进入隔油沉渣池，隔油后的污水进入污水处理系统，其他污水与预处理后的厨房污水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温泉池水使用后直接排放；该项目配套建设2个备用发电机房。本次验收范围为已建成部分但不包括备用发电机房。

（三）运营期环境保护措施

1、污水治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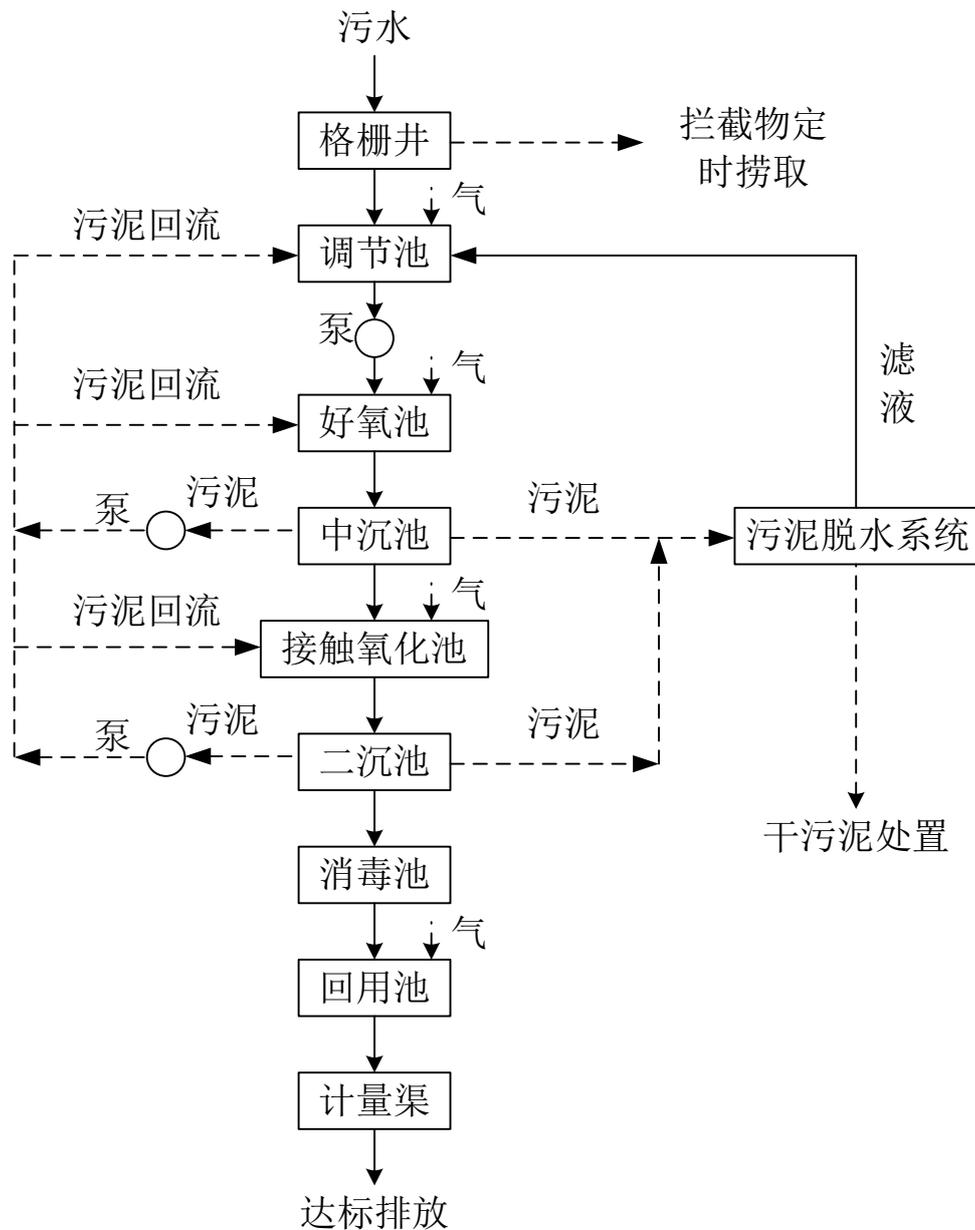
该项目污水主要为厨房污水、生活污水和温泉泡水

该项目温泉泡水直接外排。

该项目配套隔油池，三级化粪池，厨房污水经隔油池，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初步处理后，进入该项目配套的污水处理站进一步处理。

污水处理站设计水量为 600m³/d，该污水处理站，采用活性污泥+接触氧化+消毒杀菌的处理工艺路线，对庄园排放的污水进行处理，最后排入明热河。

工艺流程及说明



厨房污水单独收集后自流进入隔油沉渣池，隔油后的污水与其他污水以自流方式经格栅拦去粗杂物质后，进入集水池，再用泵一次提升到调节池均质、均量，池内设预曝

气系统。综合污水经泵二次提升至好氧池，采用鼓风曝气方式供氧，有机污染物在好氧微生物的作用下降解为 CO_2 、 H_2O 等无机物，使污水得到初步净化。出水进入中沉池进行泥水分离，上清液则进入接触氧化池，有机污染物进一步得到降解，出水进入二沉池进行泥水分离，上清液进入消毒池，投加漂水，接触一段时间，出水经曝气增氧并计量后即可达标排放。

沉淀池生化污泥回流至调节池（进行消化，减少生化污泥量），或至好氧池（增加微生物数量和丰富微生物种类），剩余污泥排至污泥浓缩塔浓缩后进行机械脱水，污泥形成干泥饼后外运处置，至此完成污水处理全过程。

2、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竣工投入使用后，外排废气污染源主要为餐厅厨房油烟废气、进出机动车尾气等。为了减轻废气对环境的影响，保证大气污染物的达标排放，本工程采取以下的措施。

餐饮会议中心的厨房 10 个灶头，员工宿舍楼的厨房有 6 个灶头，餐饮会议中心厨房已安装了油烟净化系统，厨房油烟废气均于楼顶高空排放。

3、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采取的噪声控制措施如下：

（1）对于空调机、水泵房、发电机房等，安装时设置基础减振器，管道进出处设置软接口等。

（2）厨房采用隔声门，并在工作时关闭门窗，内部采取强制通风。

（3）KTV 包厢内建筑体采取适当的隔声降噪措施(吸隔声墙体等)，为减少营业时产生的噪声影响，要求 KTV 包厢在营业期间所有门窗关闭。音响播放的功率适当降低。

（4）对进入酒店的机动车辆，进行限速、禁鸣，并设置一定宽度的绿化带。

4、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该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是厨房下水道废油、生活垃圾和污水处理站沉淀污泥等。

本项目垃圾日产生约 1 吨，跟赤石镇环卫工作站签订清洁生活垃圾承包合同，由赤石镇环卫工作站进行清运处理。厨余垃圾由赤石镇环卫工作站进行清运处理。对厨房下水道废油的处理由厦门兴重环保化工有限公司汕尾分公司回收处理。

四、环境影响评价意见及环境影响评价批复的要求

(一)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综合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利用当地特有的温泉资源和良好的自然生态环境建设温泉度假中心,发展富有地方特色的生态旅游,具有较好的经济、社会效益,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采取确实可行的环境保护措施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有限,因此项目的建设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讲也是可行的。

(二) 汕尾环保局对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批意见

见附件 2。

五、验收监测标准

(一) 污水验收标准

根据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文件以及汕尾市环境保护局的环评批复,项目生产的污水标准执行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各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具体见表 6-2。

(二) 环境噪声验收标准

根据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文件以及汕尾市环境保护局的环评批复,噪声功能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1 类标准。

(三) 大气污染物验收标准

餐厅厨房油烟废气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T18483-2001)大型规模排放标准。

六、验收监测

(一) 废水监测

1、监测时间:2016年6月20日-21日连续监测2天。

2、监测点位:★1#调节池(处理前污水)、★2#污水站出水(处理后污水)、★3#温泉水排放口,见图一。

3、监测频次:每天上午、下午各取2个样,合计24个样品。

4、监测项目:pH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动植物油、挥发酚、总磷、总氮、总汞、总铬、六价铬、总铜、总铅、总锌、总镉、总镍合计17个监测项目。

5、污水监测项目分析方法见下表 6-1。

表 6-1 污水、地表水监测项目分析方法依据

序号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检出限
1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
2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GB/T11914-1989	10mg/L
3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0.5 mg/L
4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
5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
6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2	0.04mg/L
7	挥发酚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503-2009	0.0003 mg/L
8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 mg/L
9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0.05 mg/L
10	总汞	原子荧光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2 年	0.04μg/L
11	总铬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B)	0.0003mg/L
12	六价铬	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T 7467-1987	0.004 mg/L
13	总铜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B)	0.0001mg/L
14	总铅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B)	0.002mg/L
15	总锌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B)	0.002mg/L
16	总镉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B)	0.001mg/L
17	总镍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B)	0.0004mg/L

6、污水验收评价标准见下表 6-2。

表 6-2 污水污染物验收评价标准 单位: mg/L (pH 值无量纲)

序号	监测项目	污水排放标准限值
1	pH 值	6~9
2	化学需氧量	≤90
3	五日生化需氧量	≤20

序号	监测项目	污水排放标准限值
4	悬浮物	≤60
5	氨氮	≤10
6	动植物油	≤10
7	挥发酚	≤0.3
8	总磷	≤0.5
9	总氮	--
10	总汞	≤0.05
11	总铬	≤1.5
12	六价铬	≤0.5
13	总铜	≤0.5
14	总铅	≤1.0
15	总锌	≤2.0
16	总镉	≤0.1
17	总镍	≤1.0

7、污水监测结果见表 6-3 至 6-5。

表 6-3 1#调节池（处理前污水）

单位:mg/L (pH 值无量纲)

采样日期		pH	化学需氧量	五日生化需氧量	悬浮物	氨氮	动植物油	挥发酚	总磷	总氮	总汞	总铬	六价铬	总铜	总铅	总锌	总镉	总镍
2016年 6月20日	9:45	6.75	178	52.4	112	24.7	28.6	0.01L	1.58	35.4	0.00007	0.0056	0.004L	0.0011	0.003	0.013	0.001L	0.0004L
	11:07	6.71	166	51.0	118	24.4	30.2	0.01L	1.60	35.7	0.00009	0.0049	0.004L	0.0009	0.003	0.014	0.001L	0.0004L
	14:40	6.80	169	53.4	107	24.9	29.7	0.01L	1.57	34.9	0.00008	0.0051	0.004L	0.0007	0.002	0.013	0.001L	0.0004L
	16:17	6.72	172	51.8	116	24.6	28.8	0.01L	1.57	35.2	0.00008	0.0042	0.004L	0.0013	0.003	0.015	0.001L	0.0004L
	日均值	6.74	171	52.1	113	24.6	29.3	0.01L	1.58	35.3	0.00008	0.0050	0.004L	0.0010	0.0028	0.014	0.001L	0.0004L
2016年 6月21日	9:50	6.68	181	55.6	116	24.5	27.6	0.01L	1.60	35.3	0.00010	0.0052	0.004L	0.0007	0.003	0.014	0.001L	0.0004L
	11:05	6.63	179	55.0	119	24.3	28.3	0.01L	1.63	35.1	0.00007	0.0043	0.004L	0.0011	0.002	0.015	0.001L	0.0004L
	14:50	6.71	175	54.8	108	24.1	28.5	0.01L	1.61	35.5	0.00008	0.0049	0.004L	0.0009	0.003	0.013	0.001L	0.0004L
	16:40	6.74	172	55.6	114	24.9	28.0	0.01L	1.59	35.2	0.00008	0.0047	0.004L	0.0014	0.003	0.014	0.001L	0.0004L
	日均值	6.69	177	55.2	114	24.5	28.1	0.01L	1.61	35.3	0.00008	0.0048	0.004L	0.0010	0.003	0.014	0.001L	0.0004L
二日均值(或范围)		6.72	174	53.7	113.8	24.6	28.7	0.01L	1.59	35.3	0.00008	0.0049	0.004L	0.0010	0.003	0.014	0.001L	0.0004L
污水验收评价标准执行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一级标准限值:		6~9	≤90	≤20	≤60	≤10	≤10	≤0.3	≤0.5	--	≤0.05	≤1.5	≤0.5	≤0.5	≤1.0	≤2.0	≤0.1	≤1.0
超标倍数		达标	1.82	1.69	0.90	1.46	1.87	达标	2.18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表 6-4 2#污水站出水(处理后污水)

单位:mg/L (pH 值无量纲)

采样日期		pH	化学需氧量	五日生化需氧量	悬浮物	氨氮	动植物油	挥发酚	总磷	总氮	总汞	总铬	六价铬	总铜	总铅	总锌	总镉	总镍
2016年 6月20日	10.03	6.93	46	15.6	52	8.32	2.43	0.01L	0.05	13.7	0.00006	0.0011	0.004L	0.0008	0.002	0.013	0.001L	0.0004L
	11:32	6.97	44	15.0	49	8.24	3.11	0.01L	0.04	13.5	0.00007	0.0015	0.004L	0.0007	0.003	0.013	0.001L	0.0004L
	15.02	6.95	47	14.8	51	8.37	3.02	0.01L	0.06	13.9	0.00005	0.0014L	0.004L	0.0010	0.002	0.012	0.001L	0.0004L
	16:32	6.88	47	15.8	47	8.27	2.86	0.01L	0.06	13.4	0.00005	0.0012	0.004L	0.0012	0.002	0.013	0.001L	0.0004L
	日均值	6.93	46	15.3	50	8.30	2.86	0.01L	0.05	13.6	0.00006	0.0013	0.004L	0.0009	0.002	0.013	0.001L	0.0004L
2016年 6月21日	10.10	6.95	49	16.3	49	8.21	2.77	0.01L	0.06	13.4	0.00007	0.0012	0.004L	0.0006	0.002	0.013	0.001L	0.0004L
	11:20	6.91	49	16.9	52	8.34	2.63	0.01L	0.07	13.9	0.00009	0.0009	0.004L	0.0008	0.002	0.013	0.001L	0.0004L
	15:07	6.87	49	16.7	47	8.27	2.57	0.01L	0.04	13.2	0.00006	0.0008	0.004L	0.0008	0.002	0.014	0.001L	0.0004L
	17.03	6.92	47	16.3	50	8.30	2.62	0.01L	0.05	13.6	0.00005	0.0010	0.004L	0.0007	0.002	0.011	0.001L	0.0004L
	日均值	6.91	48	16.6	50	8.28	2.65	0.01L	0.06	13.5	0.00007	0.0010	0.004L	0.0007	0.002	0.013	0.001L	0.0004L
二日均值(或范围)		6.92	47	15.9	50	8.29	2.75	0.01L	0.05	13.6	0.00006	0.0011	0.004L	0.0008	0.002	0.013	0.001L	0.0004L
污水验收评价标准执行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一级标准限值:		6~9	≤90	≤20	≤60	≤10	≤10	≤0.3	≤0.5	--	≤0.05	≤1.5	≤0.5	≤0.5	≤1.0	≤2.0	≤0.1	≤1.0
是否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表 6-5 3#温泉水排放口

单位:mg/L (pH 值无量纲)

采样日期		pH	化学需氧量	五日生化需氧量	悬浮物	氨氮	动植物油	挥发酚	总磷	总氮	总汞	总铬	六价铬	总铜	总铅	总锌	总镉	总镍
2016 年 6 月 20 日	10:20	7.05	38	13.5	26	1.42	1.13	0.01L	0.02	2.56	0.00010	0.0063	0.004L	0.0002	0.007	0.002L	0.001L	0.0004L
	11:52	7.11	36	14.3	25	1.37	1.42	0.01L	0.01	2.49	0.00007	0.0054	0.004L	0.0003	0.008	0.002L	0.001L	0.0004L
	15:17	7.08	37	13.3	24	1.45	1.24	0.01L	0.02	2.52	0.00006	0.0051	0.004L	0.0003	0.005	0.002L	0.001L	0.0004L
	16:55	7.06	38	13.8	27	1.32	1.28	0.01L	0.02	2.48	0.00008	0.0067	0.004L	0.0004	0.007	0.002L	0.001L	0.0004L
	日均值	7.08	37	13.7	25.5	1.39	1.27	0.01L	0.02	2.51	0.00008	0.0059	0.004L	0.0003	0.007	0.002L	0.001L	0.0004L
	10:30	7.07	39	14.9	25	1.34	1.14	0.01L	0.03	2.42	0.00011L	0.0071	0.004L	0.0004	0.007	0.002L	0.001L	0.0004L
	11:40	7.03	40	13.5	27	1.29	1.13	0.01L	0.02	2.38	0.00009	0.0065	0.004L	0.0005	0.007	0.002L	0.001L	0.0004L
2016 年 6 月 21 日	15:25	7.11	40	14.4	24	1.32	1.21	0.01L	0.02	2.44	0.00007	0.0060	0.004L	0.0005	0.008	0.002L	0.001L	0.0004L
	17:15	7.10	39	14.2	26	1.36	1.18	0.01L	0.02	2.40	0.00007	0.0068	0.004L	0.0003	0.008	0.002L	0.001L	0.0004L
	日均值	7.08	39	14.2	25.5	1.33	1.17	0.01L	0.02	2.41	0.00008	0.0066	0.004L	0.0004	0.007	0.002L	0.001L	0.0004L
二日均值(或范围)		7.08	38	14.0	25.5	1.36	1.22	0.01L	0.02	2.46	0.00008	0.0063	0.004L	0.0004	0.007	0.002L	0.001L	0.0004L
污水验收评价标准执行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一级标准限值:		6-9	≤90	≤20	≤60	≤10	≤10	0.01L ≤0.3	≤0.5	--	≤0.05	≤1.5	≤0.5	≤0.5	≤1.0	≤2.0	≤0.1	≤1.0
是否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8、监测结果分析

本次验收监测布设了 3 个污水监测点位：★1#调节池（处理前污水）、★2#污水站出水（处理后污水）、★3#温泉水排放口，连续监测 2 天，每天上、下午各采样 2 次，共 24 个样品。监测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动植物油、挥发酚、总磷、总氮、总汞、总铬、六价铬、总铜、总铅、总锌、总镉、总镍合计 17 个监测项目。

从监测结果表明：★2#污水站出水（处理后污水）、★3#温泉水排放口的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动植物油、挥发酚、总磷、总氮、总汞、总铬、六价铬、总铜、总铅、总锌、总镉、总镍合计 17 个监测项目均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限值。

（二）地表水监测

1、监测时间：2016 年 6 月 20 日-21 日连续监测 2 天。

2、监测点位：1#明热河企业排污口上游 200 米，2#明热河企业排污口下游 100 米，3#明热河企业排污口下游 500 米左右。

3、监测频次：每天采样一次，合计 6 个样品。

4、监测项目：水温、溶解氧、pH 值、高锰酸盐指数、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BOD₅）、氨氮（NH₃-N）、总磷、总氮、铜、锌、氟化物、硒、砷、汞、镉、六价铬、铅、氰化物、挥发酚、石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硫化物和粪大肠菌群（个/L）合计 24 个项目。

5、地表水监测项目分析方法见表 6-6。

表 6-6 地表水监测项目分析方法依据

序号	监测项目	依据标准/规范	最低检出限 (mg/L)
1	水温	水质 水温的测定 温度计或颠倒温度计测定法 GB/T13195-1991	-6~+40℃，分度值：0.2℃
2	溶解氧	水质 溶解氧的测定 电化学探头法 HJ506-2009	饱和百分率为 0~100%
3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
4	高锰酸盐指数	水质 高锰酸盐指数的测定 GB/T 11892-1989	0.5
5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GB/T11914-1989	10mg/L
6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0.5
7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

序号	监测项目	依据标准/规范	最低检出限 (mg/L)
9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
9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GB/T 11894-1989	0.05
10	铜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B)	0.0001
11	锌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B)	0.002
12	氟化物	离子色谱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2 年	0.02
13	硒	原子荧光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2 年	0.0005
14	砷	原子荧光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2 年	0.0002
15	汞	原子荧光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2 年	0.00004
16	镉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B)	0.001
17	六价铬	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 7467-1987	0.004
18	铅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B)	0.002
19	总氰化物	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分光光度法 HJ484-2009	0.004
20	挥发酚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503-2009	0.0003
21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的测定 红外光度法 GB/T 16488-1996	0.004
22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T 7494-1987	0.05
23	硫化物	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T 16489-1996	0.004
24	粪大肠菌群	多管发酵法	--

6、验收评价标准：根据该项目环评文件及其批复要求，执行标准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3类标准，具体见表 6-7。

表 6-7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限值 单位: mg/L (水温℃、粪大肠菌群: 个/L、pH 无量纲)

序号	监测项目	标准限值
1	水温	/
2	溶解氧	≥5
3	pH 值	6-9
4	高锰酸盐指数	≤6
5	化学需氧量	≤20
6	五日生化需氧量	≤4
7	氨氮	≤1.0
9	总磷	≤0.2
9	总氮	≤1.0
10	铜	≤1.0
11	锌	≤1.0
12	氟化物	≤1.0
13	硒	≤0.01
14	砷	≤0.05
15	汞	≤0.0001
16	镉	≤0.005
17	六价铬	≤0.05
18	铅	≤0.05
19	总氰化物	≤0.2
20	挥发酚	≤0.005
21	石油类	≤0.05

序号	监测项目	标准限值
22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 0.2
23	硫化物	≤ 0.2
24	粪大肠菌群	≤ 10000

7、地表水监测结果见表 6-8、表 6-9、表 6-10。

8、监测结果分析

从监测结果表 6-8、表 6-9、表 6-10 表明：水温、溶解氧、pH 值、高锰酸盐指数、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BOD₅）、氨氮（NH₃-N）、总磷、总氮、铜、锌、氟化物、硒、砷、汞、镉、六价铬、铅、氰化物、挥发酚、石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硫化物和粪大肠菌群（个/L）合计 24 个项目均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III类标准限值。

表 6-8 明热河 1#企业排污口上游 200 米

单位: mg/L(水温: °C, pH 值无量纲, 粪大肠菌群: 个/L)

序号	采样时间	水温	pH	溶解氧	氨氮	总磷	总氮	铜	锌	氟化物	硒	砷	汞	镉
1	2016 年 6 月 20 日	23.5	6.88	6.93	0.129	0.01L	0.61	0.0006	0.002L	0.04	0.0005L	0.0031	0.00004L	0.001L
2	2016 年 6 月 21 日	22.4	6.97	6.23	0.137	0.01L	0.62	0.0007	0.002L	0.03	0.0005L	0.0027	0.00004L	0.001L
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III 类标准限值。		/	6~9	≥5	≤1.0	≤0.2	/	≤1.0	≤1.0	≤1.0	≤0.01	≤0.05	≤0.0001	≤0.005

续上表

序号	采样时间	铬(六价)	铅	氰化物	挥发酚	石油类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硫化物	粪大肠菌群	高锰酸盐指数	五日生化需氧量	化学需氧量
1	2016 年 6 月 20 日	0.004L	0.002	0.001L	0.0003L	0.01L	0.05L	0.005L	20	3.14	1.67	10L
2	2016 年 6 月 21 日	0.004L	0.003	0.001L	0.0003L	0.01L	0.05L	0.005L	20	3.17	1.64	10L
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III 类标准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 III 类标准限值。		≤0.05	≤0.05	≤0.2	≤0.005	≤0.05	≤0.2	≤0.2	≤10000	≥5	≤6	≤20

表 6-9 明热河 2#企业排污口下游 100 米

单位: mg/L(水温: °C, pH 值无量纲, 粪大肠菌群: 个/L)

序号	采样时间	水温	pH	溶解氧	氨氮	总磷	总氮	铜	锌	氟化物	硒	砷	汞	镉
1	2016年6月20日	23.5	7.13	6.97	0.142	0.02	0.67	0.0001L	0.002L	0.13	0.0005L	0.0017	0.00004L	0.001L
2	2016年6月21日	22.5	7.11	6.95	0.149	0.02	0.66	0.0003	0.002L	0.15	0.0005L	0.0019	0.00004L	0.001L
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III类标准限值。		/	6~9	≥5	≤1.0	≤0.2	/	≤1.0	≤1.0	≤1.0	≤0.01	≤0.05	≤0.0001	≤0.005

续上表

序号	采样时间	铬(六价)	铅	氰化物	挥发酚	石油类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硫化物	粪大肠菌群	高锰酸盐指数	五日生化需氧量	化学需氧量
1	2016年6月20日	0.004L	0.003	0.001L	0.0003L	0.01L	0.05L	0.005L	2200	3.32	1.93	10L
2	2016年6月21日	0.004L	0.003	0.001L	0.0003L	0.01L	0.05L	0.005L	2400	3.34	1.88	10L
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III类标准《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 III类标准 限值。		≤0.05	≤0.05	≤0.2	≤0.005	≤0.05	≤0.2	≤0.2	≤10000	≥5	≤6	≤20

表 6-10 明热河 3#企业排污口下游 500 米

单位: mg/L(水温: °C, pH 值无量纲, 粪大肠菌群: 个/L)

序号	采样时间	水温	pH	溶解氧	氨氮	总磷	总氮	铜	锌	氟化物	硒	砷	汞	镉
1	2016年6月20日	23.2	7.21	6.77	0.156	0.01	0.72	0.0002	0.013	0.08	0.0005L	0.0074	0.00004L	0.001L
2	2016年6月21日	22.5	7.25	6.90	0.164	0.01	0.75	0.0004	0.012	0.08	0.0005L	0.0082	0.00004L	0.001L
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III类标准限值。		/	6~9	≥5	≤1.0	≤0.2)	/	≤1.0	≤1.0	≤1.0	≤0.01	≤0.05	≤0.0001	≤0.005

续上表

序号	采样时间	铬(六价)	铅	氰化物	挥发酚	石油类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硫化物	粪大肠菌群	高锰酸盐指数	五日生化需氧量	化学需氧量
1	2016年6月20日	0.004L	0.003	0.001L	0.0003L	0.01L	0.05L	0.005L	330	3.38	1.98	10L
2	2016年6月21日	0.004L	0.003	0.001L	0.0003L	0.01L	0.05L	0.005L	340	3.29	1.95	10L
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III类标准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 III类标准 限值。		≤0.05	≤0.05	≤0.2	≤0.005	≤0.05	≤0.2	≤0.2	≤10000	≥5	≤6	≤20

(三) 边界环境噪声监测

- 1、监测日期：2016 年 6 月 20 日-21 日连续监测 2 天。
- 2、监测点位：靠近 KTV 围墙边界设置 1 个噪声监测点。见图二。
- 3、监测项目：边界环境噪声。
- 4、监测频率：每天昼间、夜间各监测一次，合计监测 4 点次。
- 5、监测方法：按《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规定的方法进行监测。
- 6、监测仪器：杭州爱华仪器有限公司 AWA6228A 型噪声统计分析仪。
- 7、验收评价标准：根据该项目环评文件及其批复要求，边界环境噪声排放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1 类标准。

8、边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及分析

边界环境噪声的监测结果见表 6-10。

表 6-10 边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Leq,dB(A)]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昼间		夜间	
		测定值	超标值	测定值	超标值
2016 年 6 月 20 日	1	47.3	/	44.1	/
2016 年 6 月 21 日	1	48.7	/	43.1	/
执行标准	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1 类标准				

由本站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边界环境噪声达到了《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1 类标准规定限值要求。

(四) 厨房油烟监测

- 1、监测时间：2016 年 6 月 20 日-21 日连续监测 2 天。
- 2、监测点位：1#餐饮会议中心厨房油烟处理设施采样口、2#员工厨房油烟处理设施采样口。
- 3、监测频次：每天中午、傍晚煎炒炸时各监测 1 次，合计监测 8 次。
- 4、监测项目：油烟；
- 5、通风系统参数测定：动压、全压、静压、计前压力、采样流量、烟气温度、干球温度、湿球温度、计前温度，共 9 个参数。

6、监测方法：《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附录 A 饮食业油烟采样方法及分析方法》(GB/T18483-2001)。

7、验收监测执行标准：见表 6-11。

表 6-11 厨房油烟废气排放标准限值

设施名称	控制项目	执行标准	排放标准限值		
			浓度 (mg/m ³)	排气筒高度 (米)	排放速率 (kg/h)
厨房油烟	油烟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2.0mg/m ³		

8、监测结果见表 6-12。

表 6-12 油烟废气监测结果表 单位: mg/m³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排放标准限值浓度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均值	
2016 年 6 月 20 日中午	1#餐饮会议中心厨房油烟处理设施采样口	油烟	0.791	0.771	0.776	0.779	≤2.0
2016 年 6 月 20 日傍晚			0.864	0.842	0.861	0.856	
2016 年 6 月 21 日中午			0.821	0.814	0.818	0.818	
2016 年 6 月 21 日傍晚			0.839	0.848	0.849	0.845	
2016 年 6 月 20 日中午	2#员工厨房油烟处理设施采样口	油烟	1.206	1.196	1.187	1.196	≤2.0
2016 年 6 月 20 日傍晚			1.325	1.344	1.320	1.330	
2016 年 6 月 21 日中午			1.226	1.234	1.229	1.230	
2016 年 6 月 21 日傍晚			1.270	1.307	1.290	1.289	

注：未检出项目以其监测方法的最低检出限值报出，并在后面加注(L)；监测结果大于其监测方法的监测上限时，以其监测方法的最大测量值报出，并在后面加注。

9、由本站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厨房油烟达标排放，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要求。



企业排水口



下游 100 米



下游 500 米



上游 200 米



污水处理站



污水站排水口



温泉水排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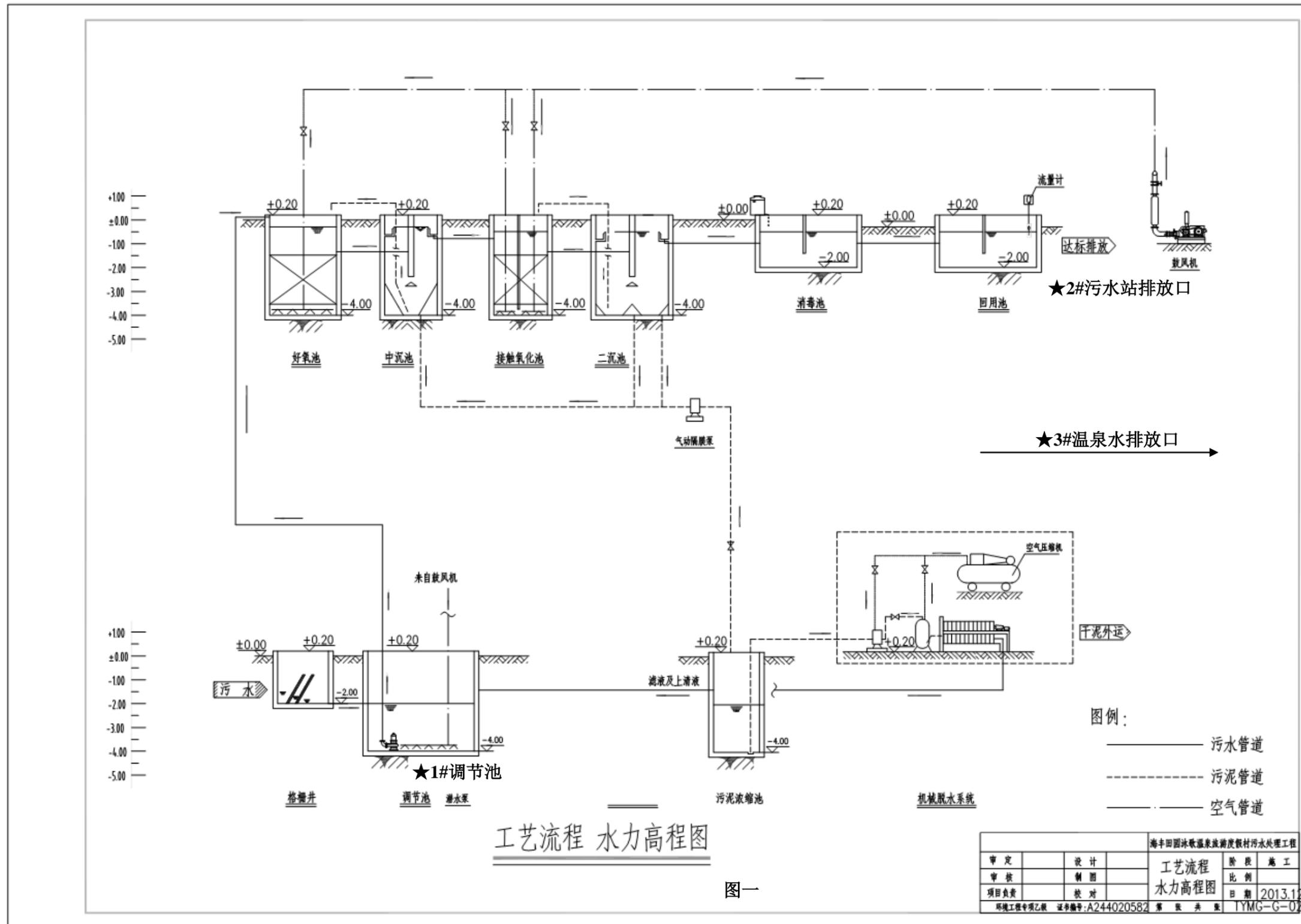
油烟排放口



油烟治理设施



油烟治理设施





图二

七、验收监测质量保证

1、监测过程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标准，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要求进行全程序质量控制。

2、本站已经按照国家的有关规定，建立了质量管理体系，对所出具的监测数据已经通过计量认证。

3、本站参加验收监测采样和测试的人员，都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持证上岗。

4、本站的监测仪器中国家已制定了检定和校准规程的监测仪器和设备，已依法送检，并在检定或校准合格的有效期内使用，其他监测仪器设备应按有关规程进行自校准或送有资质的计量检定单位进行校准，并在校准合格有效期内使用。

5、验收监测的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并按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三级审核。

八、环境污染措施落实情况

(一) 水污染物控制措施落实情况

该项目配套建设了污水排污管网，并实行雨污分流制，该项目温泉泡水直接外排。该项目配套隔油池，三级化粪池，厨房污水经隔油池，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初步处理后，进入该项目配套的污水处理站进一步处理，该污水处理站，采用活性污泥+接触氧化+消毒杀菌的处理工艺路线，对庄园排放的污水进行处理。

根据我站监测数据表明：★2#污水站出水（处理后污水）、★3#温泉水排放口的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动植物油、挥发酚、总磷、总氮、总汞、总铬、六价铬、总铜、总铅、总锌、总镉、总镍合计 17 个监测项目均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限值。

根据我站监测数据表明：1#明热河企业排污口上游 200 米，2#明热河企业排污口下游 100 米，3#明热河企业排污口下游 500 米左右：水温、溶解氧、pH 值、高锰酸盐指数、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BOD5）、氨氮（NH₃-N）、总磷、总氮、铜、锌、氟化物、硒、砷、汞、镉、六价铬、铅、氰化物、挥发酚、石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硫化物和粪大肠菌群（个/L）合计 24 个项目均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III类标准限值。

根据上述情况，项目水污染物控制措施已基本落实，符合环境保护验收要求。

(二) 废气污染物控制措施落实情况评述

本项目竣工投入使用后，外排废气污染源主要为餐厅厨房油烟废气、进出机动

车尾气、备用柴油发电机产生的废气等。为了减轻废气对环境的影响，保证大气污染物的达标排放，本工程采取以下的措施。

餐饮会议中心的厨房 10 个灶头，员工宿舍楼的厨房有 6 个灶头，餐饮会议中心厨房已安装了油烟净化系统，厨房油烟废气处理后均于楼顶高空排放。

根据本站监测数据表明，厨房油烟达标排放，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要求。

（三）噪声控制措施落实情况评述

本项目采取的噪声控制措施如下：

（1）对于空调机、水泵房、发电机房等，安装时设置基础减振器，管道进出处设置软接口等。

（2）厨房采用隔声门，并在工作时关闭门窗，内部采取强制通风。

（3）KTV 包厢内建筑体采取适当的隔声降噪措施(吸隔声墙体等)，为减少营业时产生的噪声影响，要求 KTV 包厢在营业期间所有门窗关闭。音响播放的功率适当降低。

（4）对进入酒店的机动车辆，进行限速、禁鸣，并设置一定宽度的绿化带。

由本站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边界环境噪声达到了《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1 类标准规定限值要求。

根据上述情况，项目噪声控制措施已基本落实，符合环境保护验收要求。

（四）固体废弃物控制措施落实情况评述

本项目垃圾日产生约 1 吨，跟赤石镇环卫工作站签订清洁生活垃圾承包合同，由赤石镇环卫工作站进行清运处理。厨余垃圾由赤石镇环卫工作站进行清运处理。对厨房下水道废油的处理由厦门兴重环保化工有限公司汕尾分公司回收处理。（见附件 5）。

根据上述情况，固体废弃物控制措施基本落实，符合环境保护验收要求。

（六）总量控制

根据我站的现场检查核实，监测期间日用水量约 $19.2\text{m}^3/\text{h}$ ，则营运期间每年用水约 7.2 万吨，排放系数取 0.8，则每年排水量约 5.8 万吨，COD 年排放量 2.7 吨，氨氮年排放量 0.48 吨。

（七）环境管理落实情况调查分析

项目业主已制定相应的环境保护规章制度（见附件 4），应急预案已经海丰县环保局备案（见附件 5），实行岗位责任制，加强环境管理，提高各级管理人员和工作人员

的环境保护意识和技术水平，加强员工对环境保护的责任心，自觉遵守和执行各项环境保护规章制度。能从人员和制度上基本保障了该公司环境保护工作的需要。

根据上述情况，项目环境管理措施已基本落实，符合环境保护验收要求。

(八) 环评报告书及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本项目落实环评报告书及环评批复落实情况见表 8-1。

表 8-1 环评报告书及环评批复落实情况表

环评报告书及环评批复的要求	本项目落实情况	措施的执行效果及未采取措施的原因
1、废水处理措施 项目需配套建设废水、废气及噪声防治设施，并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1、废水处理措施 该项目配套隔油池，三级化粪池，厨房污水经隔油池，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初步处理后，进入该项目配套的污水处理站进一步处理 根据本站监测数据，污水达标排放	按照该项目环评及其批复文件的规定落实了废水治理的要求和措施
2、废气治理措施 项目需配套建设废水、废气及噪声防治设施，并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2、废气治理措施 厨房油烟经油烟净化系统处理后由专用烟道引至楼顶高空排放，根据本站监测数据，油烟达标排放	按照该项目环评及其批复文件的规定落实了废气治理的要求和措施
3、噪声治理措施 项目需配套建设废水、废气及噪声防治设施，并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3、噪声治理措施 项目已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做好消声、隔音措施，经本站监测数据表明，项目噪声达标排放	按照该项目环评及其批复文件的规定落实了噪声治理的要求和措施
4、固体废物处置设施 固体废弃物应统一收集，可回收的尽量予以回收利用，其他固体废弃物应委托环卫部门处置	4、固体废物处置设施 本项目垃圾由赤石镇环卫工作站进行清运处理。厨房下水道废油的处理由厦门兴重环保化工有限公司汕尾分公司回收处理	按照该项目环评及其批复文件的规定落实了固体废物治理的要求和措施

九、公众意见调查

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期间，通过发放意见调查表的形式征求当地公众关于该项目环保执行效果的意见。

（一）调查目的

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期间进行公众意见调查，可广泛地了解 and 听取民众意见和建议，以便进一步了解项目环保执行情况，予以民众一定的知情权及监督权，使企业进一步做好环境保护工作。

（二）调查范围和方式

2016年6月20日至21日由项目业主和汕尾市环境保护监测站以发放公众意见调查表及走访形式对周边环境保护敏感区域不同年龄段、各层次人群进行随机调查，了解该项目的建设 and 生产对当地经济、环境及周围居民生活的影响，共发放30份调查问卷。

公众意见调查内容见表 9-1。

(三) 调查对象:

对项目周边海丰县赤石镇及明热村、下城村、汤湖、冰深村、等区域的人员 30 个进行调查，共发放问卷调查表 30 份。

(四) 调查内容

本次验收监测共发放问卷调查表 30 份，收回 29 份，总回收率为 97%。公公众调查人员信息见表 9-2 调查结果统计见表 9-3。

表 9-1 公众参与调查表

姓名:	年龄:	性别: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住址或单位:				
联系电话:				
文化程度		职业		
项目概况: <p>海丰水底山温泉庄园有限公司原名海丰田园沐歌温泉旅游度假村有限公司，位于海丰县赤石镇明热管区（深汕特合区），用地面积：245,539.6m²，整体规划建设面积223,860.5m²，其中包括：温泉接待中心8,316.23m²，餐饮会议中心8,460.69m²，景观公寓8,823m²，办公楼1,290m²，员工宿舍6,299m²，小景观公寓4,138m²，温泉池区（占地）32,540.1m²等一批休闲度假设施及配套。现该项目一期建设现已完成温泉接待中心8,316.23m²，餐饮会议中心8,460.69m²，景观公寓8,823m²，小景观公寓4,138m²，行政办公楼1,290m²，员工宿舍楼6,299m²，温泉池区32,540.1m²的建设。项目已建设餐饮会议中心厨房和酒店员工宿舍厨房，配套建设2个备用发电机房，一座污水处理站。本次验收范围为已建成部分但不包括备用发电机房。</p> <p>项目于2005年10月编制《海丰田园沐歌温泉旅游度假村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06年2月经汕尾市环境保护局批准建设，2015年经汕尾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同意改名为海丰水底山温泉庄园有限公司，受海丰水底山温泉庄园有限公司委托，汕尾市环境保护监测站承担了海丰水底山温泉庄园有限公司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任务。</p> <p>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根据项目环评报告书及其批复的要求，厨房污水单独收集后自流进入隔油沉渣池，隔油后的污水进入污水处理系统，其他污水与预处理后的厨房污水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温泉池水使用后直接排放，餐饮会议中心厨房已安装了油烟净化系统厨房油烟废气处理后均于楼顶高空排放；</p> <p>为了了解公众对该项目的建设态度，保障公众的利益，建设单位和验收监测单位组织了本次公众调查，请您据实回答以下问题，并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对您的合作表示真挚的感谢！</p>				

一、选择调查内容

1、项目施工期间是否因与周边居民发生过纠纷？

有 没有 不清楚

2、项目试生产期间是否与周边居民发生过纠纷？

有 没有 不清楚

3、项目施工期间是否出现过扰民现象？

有 没有 不清楚

4、项目试生产期间是否出现过扰民现象？

有 没有 不清楚

5、项目产生的废水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有 没有 不清楚

6、项目产生的废气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有 没有 不清楚

7、项目产生的噪声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有 没有 不清楚

8、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有 没有 不清楚

9、您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满意程度。

满意 较满意 不满意

二、问答题

您对海丰水底山温泉庄园（一期）建设的意见和建议？

表 9-2 公众调查人员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文化	电话	职业	地址
1	叶华丁	男	48	初中	18819594388	村民	海丰县赤石镇下城村
2	叶庆光	男			13542768800	村民	海丰赤石明热村汤湖小组
3	叶利君	男	39	初中	15089228918	村民	海丰赤石明热村下城小组
4	黄国军	男	45	初中		村民	海丰赤石明热村下城小组
5	叶国辉	男	43	初中	13413094388	村民	海丰赤石明热村下城小组
6	罗方洲	男	45	高中	15089505488	主任	海丰赤石明热村
7	黄志有	男	46	初中	13729565723	村长	海丰赤石冰深村委北笏村
8	李显贵	男	50	初中		村民	海丰赤石冰深村委北笏村
9	刘盛宗	男	63	初中		村干部	海丰赤石明热田心村
10	李任贵	男	47	初中		副村长	海丰赤石冰深村委北笏村
11	叶云高	男	36	初中		农民	海丰赤石明热高坡村
12	张丽萍	女	45	小学		村民	海丰赤石冰深村委北笏村
13	刘道有	男	54	高中		农民	
14	江伟强	男	53	初中		村长	海丰赤石明热田中村
15	杨锦明	男	56	小学		村民	海丰赤石冰深村委北笏村
16	黄志强	男	49	初中		村民	海丰赤石冰深村委北笏村
17	李秀发	男	49	初中		副村长	海丰赤石冰深村委北笏村
18	罗文轰	男	49	初中		农民	海丰赤石明热高坡村
19	吴少龙	男	52	初中		委员	海丰赤石明热委
20	刘英造	男	52	高中		务农	海丰赤石
21	李文花	女	24	高中		服装销售	海丰赤石
22	曹祥平	男	30	中专		司机	海丰赤石镇大安村
23	刘志达	男	52	高中		务农	海丰赤石镇周边
24	彭小丽	女	29	大学	13779510524	会计	海丰赤石镇
25	陈灵涛	男	31	大学	13719549156	农业技术员	海丰赤石镇
26	罗观英	女	26	中学		无业	海丰赤石镇大安村
27	陈丽莉	女	25	中专		化妆师	海丰赤石镇
28	李玉香	女	28	高中		零售业	海丰赤石镇
29	彭深林	男	31	中专		零售业	海丰赤石镇大街

表 9-3 调查结果统计表

调查内容		回答人数 (人)	百分比 (%)
1、本项目施工期间是否与周边居民发生过纠纷	有		
	没有	24	83
	不清楚	5	17
2、本项目试生产期间是否与周边居民发生过纠纷	有		
	没有	29	100
	不清楚		
3、本工程施工期间是否出现过扰民现象	有		
	没有	29	100
	不清楚		
4、本项目试生产期间是否出现过扰民现象	有		
	没有	29	100
	不清楚		
5、项目产生的废水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有		
	没有	29	100
	不清楚		
6、项目产生的废气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有		
	没有	29	100
	不清楚		
7、项目产生的噪声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有		
	没有	29	100
	不清楚		
8、项目产生的固废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有		
	没有	29	100
	不清楚		
9、您对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满意程度	满意	29	100
	较满意		
	不满意		

注：若有纠纷，注明原因。

公众意见调查结果表明：

83%的被调查者认为本项目施工期间没有与周边居民发生过纠纷，17%的被调查者不清楚；

100%的被调查者认为本项目试生产期间没有与周边居民发生过纠纷；

100%的被调查者认为本项目施工期间没有出现过扰民现象；

100%的被调查者认为本项目试生产期间没有出现过扰民现象；

100%的被调查者认为本项目产生的废水对其生活、工作没有影响；

100%的被调查者认为本项目产生的废气对其生活、工作没有影响

100%的被调查者认为本项目产生的噪声对其生活、工作没有影响；

100%的被调查者认为本项目产生的固废对其生活、工作没有影响；

100%的被调查人员对该项目环境保护工作表示满意和较满意；

上述调查结果表明公众对本工程建设是支持的，对在施工期和试运行后的环保工作表示肯定和认同。

十、结论与建议

(一) 结论

1、项目建设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设施建设“三同时”管理制度。该项目建设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较为完备，技术资料与环境保护档案资料基本齐全。

2、该项目业主已制订了比较完善的环境保护规章制度和应急预案。

3、该项目配套建设了污水排污管网，并实行雨污分流制，温泉泡水直接外排。项目配套建设了隔油池，三级化粪池，厨房污水经隔油池，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初步处理后，汇总进入该项目配套的污水处理站进一步处理，达标排放。

4、本项目共有 2 个厨房烟气排烟口。根据本站监测数据表明，厨房油烟达标排放。

5、项目噪声防治措施基本落实，根据本站对本项目边界噪声的验收监测表明：本项目边界环境噪声达到了《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1 类标准规定限值要求。

6、本项目垃圾日产生约 1 吨，项目业主与赤石镇环卫工作站签订清洁生活垃圾承包合同，由赤石镇环卫工作站进行清运处理。对厨房下水道废油的处理由厦门兴重环保化工有限公司汕尾分公司回收处置。

(二) 建议

1、进一步完善环境管理制度。

2、严格执行企业环境管理制度，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三) 综合结论

海丰水底山温泉庄园有限公司（一期）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境保护设施建设“三同时”制度，基本落实了环评和环评批复的要求，项目基本上符合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议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通过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附件 1: 环境监测委托书

汕尾市环境保护监测站 (SWJ/CX-04-03)

环境监测委托书

委托书编号: 汕环监委字[2016]第 0005 号

兹委托汕尾市环境保护监测站就如下内容进行监测:

委托单位		海丰水底山温泉庄园有限公司					
委托监测目的		验收监测					
被监测单位	名称	海丰水底山温泉庄园					
	详细地址	海丰县赤石镇明热管区					
	联系人	王特跃	联系电话	13929359325			
	委托日期		完成日期	年 月 日			
	监测类别	排污年检 <input type="checkbox"/>	竣工验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污染仲裁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受委托单位	名称	汕尾市环境保护监测站				邮编	516600
	详细地址	汕尾市城区凤苑路 15 栋五楼		E-mail	swjcz@21cn.com		
	联系人	联系电话	0660-3336808			传真	0660-3336808
		投诉电话	0660-3318148				
基本监测要求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频次		行业类型	
	水	见验收方案					
	气	见验收方案					
	噪声	见验收方案					
	其它						
其它委托事项	方法选择	选择本站使用的国家或行业标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客户指定检测方法 (请填写具体方法)					
		使用的非标准方法 (请填写具体的非标方法)					
	分包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测量不确定度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留样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承诺	受委托单位进行现场勘察,按照有关的技术规范确定监测点位、项目、频次,核定监测费后,委托单位如果半途中止监测委托,委托单位保证在中止委托当天一次性支付受委托单位前期勘察、监测方案编制等费用。						
委托单位(盖章):				受委托单位(业务章):			
经办人(签字):	王特跃 2016年5月23日			经办人(签字):	刘中伟 2016年5月23日		
备注							

说明: 1. 若属委托单位直接送样, 我站只对来样负责。
 2. 本委托书一式二份, 双方各执一份, 经双方签字或盖章有效。
 3. 打√的表示同意。

第 页 共 页

006

汕尾市环境保护局

汕环函[2006]4号

关于海丰田园沐歌温泉旅游度假村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批意见的函

海丰田园沐歌温泉旅游度假村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海丰田园沐歌温泉旅游度假村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稿)及海丰县环保局的初
审意见收悉。经研究,提出审批意见如下:

一、原则同意海丰县环保局的初审意见。

二、海丰田园沐歌温泉旅游度假村有限公司建设项目选
址于汕尾市海丰县赤石镇明热汤湖村。项目占地面积 24.5
万平方米,主要经营旅游度假、餐饮、温泉开发利用等,总
投资 7100 万港元。根据该报告书的评价结论,我局原则同
意该项目建设。

三、同意该报告书所采用的环境质量评价标准和污染物
排放标准。废水排放执行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第二时段的一级标准,废气排放执行《饮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施工期噪声排放执行《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GB12523-90)标准, 营运期噪声排放执行《城市区域环境噪声标准》(GB3096-93)中的1类标准。

四、认真落实本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 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 加强施工期间环境管理, 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应经处理后排入附近沟渠或池塘, 严禁施工污水直接排入明热河;

(二) 合理安排施工计划, 尽量避免在雨季进行大规模土石方工程施工, 施工后期应及时进行地表恢复和植被绿化, 减少水土流失强度;

(三) 固体废弃物应统一收集, 可回收利用的尽量予以回收利用, 其它固体废物应委托环卫部门处置。

(四) 鼓风机、排风扇等应选用低噪声类型, 并进一步落实隔音、消音等措施, 减轻噪声污染。

五、该项目需配套建设废水、废气及噪声污染防治设施, 并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

六、项目建成后, 配套的环保设施应经我局检查同意, 主体工程方可投入试运行, 并在规定期限内向我局申请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该项目日常的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由海丰县环保局

负责。



主题词：环保 建设项目 报告书 批复

抄送：国家环保总局华南环科所 海丰县环境保护局

附件 3: 企业名称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及营业执照

企业名称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

汕尾名称变核外字【2015】第1500069898号

提交的海丰田园沐歌温泉旅游度假区有限公司名称变更预核登记材料收悉。
经审查,核准该企业 名称登记事项变更如下:

变更前企业名称:海丰田园沐歌温泉旅游度假区有限公司

变更后企业名称:海丰水底山温泉庄园有限公司

以上核准变更的企业名称有效期至二〇一六年八月十二日。在有效期内,经企业
登记机关办理设立或变更登记,核发营业执照后企业名称正式生效。



- 注: 1. 本预先核准名称只能在汕尾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企业登记注册。
2. 本通知书在有效期满后自动失效。有正当理由,在有效期内未能完成企业 设立或变更登记,需延长有效期的,全体投资人应在有效期届满前1个月内申请延期,延长的有效期不超过6个月。
3. 企业设立或变更登记时,应将本通知书原件提交登记机关,存入企业档案。
4. 企业名称涉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必须报经审批,未能提交审批文件的,登记机关不得以本通知书核准的企业名称登记。
5. 登记机关应在核准企业 设立或变更登记之日起30日内,将加盖登记机关印章的该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或企业集团登记证复印件报送名称核准机关备案。未备案的,企业名称不受保护。
6. 企业申请材料受理编号为:1500069898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号: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5007718785751

名称 海丰水底山温泉庄园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 海丰县赤石镇明热村
法定代表人 刘锦澍
注册资本 人民币陆仟贰佰叁拾万元
成立日期 2005年03月16日
营业期限 2005年03月16日 至 2045年03月15日
经营范围 旅游度假、沐浴、餐饮、住宿、会议中心、健身理疗、水上娱乐、游乐运动、温泉开发利用；房地产开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登记机关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gsxt.gdgs.gov.cn/>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海丰水底山温泉庄园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站管理制度汇编

目 录

一、污水处理站工作职责.....	1
二、污水处理站职业道德规范.....	2
三、污水处理站工作纪律规定.....	3
四、设备场地管理制度和清扫卫生制度.....	4
五、设备维护保养管理制度.....	5
六、污水处理站设备维修工职责.....	6
七、污水处理站交接班制度.....	8
八、污水处理站设备操作安全规程.....	9
九、污水处理站岗位责任制.....	10
十、污水处理站安全责任制.....	11
十一、环境风险突发事故应急预案.....	13



污水处理站工作职责

一、在公司主管部门的领导下，严格执行环保法规，认真落实公司的各项管理规定和要求，对公司生产废水进行处理。

二、在工作中，要认真遵守污水处理工艺、安全操作规程和作业指导书要求。保证污水处理体系正常运转，努力达到最佳运转状态，处理后水质稳定，排放达标。

三、工作人员应熟知本职业务和应知应会，认真学习环保法规和污水处理技术，不断进行设施巡回检查，认真负责，一丝不苟，不能因污水原因影响公司正常生产。

四、提高自身素质，文明礼貌，认真接待有关部门的检查和监测，并搞好与其他部门之间的工作协调。

五、严格遵守公司劳动纪律和安全操作规程，确保安全生产，搞好现场管理和责任区环境卫生工作。做到池内无漂浮异物，场地清洁。



污水处理站职业道德规范

防治污染 保护环境

钻研技术 精益求精

运转化验 一丝不苟

强化管理 贯彻始终

防治污染保护环境——这是污水处理站的主要任务，把公司产生的生活废水和生产废水处理达标排放，是其工作的目标。

钻研技术精益求精——环保科学是一门新兴的科学，对废水的处理要潜心研究，精益求精，做全国同行的排头兵。

操作化验一丝不苟——操作工、化验员要做到遵守时间、取样准确、化验认真、数据可靠、填报及时，并与运转人员密切配合。两班运转人员要做到严格按工艺要求进行操作，根据化验数据进行科学管理，及时调整运转参数，保证污水处理的正常运行。

强化管理贯彻始终——由于特殊的工作环境和条件，要严格工艺要求，严肃劳动纪律，自觉遵守公司制度和规定，始终如一的加强处理设施的运行管理。



污水处理站工作纪律规定

工作纪律是工作过程中全体必须共同遵守的规则，只有加强纪律性，才能干好本职工作，为了适应公司形势的发展，结合污水处理实际情况，做如下规定：

一、遵守公司劳动纪律的有关规定，有事、有病按公司规定办理请假流程。无故不请假或事后请假者，一律按旷工处理，有关处罚按公司规定执行。

二、有下列违纪情形之一者；一次扣罚当事人工资 10 元。

- 1、迟到、早退、脱岗、睡岗，未交班而自行下班的事宜一次；
- 2、无故不完成工作任务和操作简单一项；
- 3、虚假、瞒报监测、化验数据和巡查次数一次；
- 4、违章操作设备一次，不填报运行记录一次；
- 5、分工卫生责任区不及时清理干净乱丢乱放杂物垃圾等。

三、工作中不准干与工作内容无关的事，更不准干私活。当班期间喝酒、下棋、打扑克、洗澡一次扣罚 50 元。

四、维护企业利益，减少浪费，对于不服从工作分配或工作玩忽职守者，以及不适应本职工作者，送公司人力资源中心处理。

五、因工作责任心不强，损坏或丢失公物者，要赔偿损失。违章操作造成事故者要从重处罚。

六、操作人员中午要错开就餐时间，违者按脱岗处理。

七、凡违纪被公司查处，按公司处罚额的二倍罚款。

八、本规定未尽事宜，以公司规定为准。



设备场地管理制度和清扫卫生制度

一、值班人员对本岗位的下列设备、设施和用具负有管理保护责任。

- 1、场地的所有设备、材料和配备的消防、安全和其他用具等；
- 2、所有房屋构件，本岗位的各种装置设施和用具等；
- 3、本岗位的各种记录、表格等；
- 4、运行维护需用的材料、备件等；

值班人员有责任保证上述设备和物品不得遗失、损坏，并做到完备整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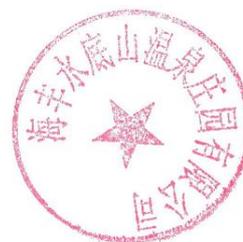
二、本岗位设施应做到心中有数，逐班清点移交。

三、值班人员按分工保证环境、设备的整洁卫生，每天必须对设备做一次清洁工作，保持设备本体、台板、基础上无油渍和灰尘等。

四、值班人员对工作间、地面、门窗、桌椅等每班都要全面清扫、擦抹，并做好交班前的卫生工作，接班人员发现卫生不符合要求时，可拒绝接班，直到交班人员清扫干净。

五、检修完毕后，检修人员必须把现场设备等清理干净。

六、对日常工作所产生的固体废弃物，按规定要求定点分类放置，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及时转移至危废仓库。



设备维护保养管理制度

1. 运行管理人员和维修人员应熟悉机电设备的维修规定。
2. 应对构筑物的结构及各种闸阀、护栏、爬梯、管道等定期进行检查、维修及防腐处理，并及时更换被损坏的照明设备。
3. 应经常检查和紧固各种设备连接件，定期更换联轴器的易损件。
4. 各种管道闸阀应定期做启闭试验。
5. 应定期检查、清扫电器控制柜，并测试其各种技术性能。
6. 应定期检查电动闸阀的限位开关、手动与电动的联锁装置。
7. 在每次停泵后，应检查填料或油封的密封情况，进行必要的处理。并根据需要填加或更换填料、润滑油、润滑脂。
8. 凡设有钢丝绳的装置，绳的磨损量大于原直径 10%，或其中的一股已经断裂时，必须更换。
9. 各种机械设备除应做好日常维护保养外，还应按设计要求或制造厂的要求进行大、中、小修。
10. 检修各类机械设备时，应根据设备的要求，必须保证其同轴度、静平衡等技术要求。
11. 不得将维修设备更换出的润滑油、润滑脂、实验室废水及其它杂物丢入污水处理设施内。
12. 维修机械设备时，不得随意搭接临时动力线。
13. 建筑物、构筑物等的避雷、防爆装置的测试、维修及其周期应符合电业和消防部门的规定。
14. 应定期检查和更换消防设施等防护用品。



污水处理站操作岗位职责

一、严格遵守公司及污水处理站的各种管理制度，认真执行各项安全操作规程及作业指导书。

二、工作时间不干与工作无关之事，认真操作，保证各类设备运转正常，并做好设备运行记录、维修记录及日常交接班记录。

三、每天要先查看运行记录，对运转设备及安全方面的设施，每班至少巡回四次，发现问题及时抢修，并做好记录，设备完好率要达到 95% 以上。

四、服从安排，与其他工序搞好工作协调，使之互相配合。与维修工、化验员搞好工作协调，使之相互配合、发扬互助友爱、相互帮助的良好作风。

五、搞好整个污水处理系统所有设备的保养，对污水站的运转设备及各种阀门等及时加油润滑，不得缺油，水泵和风机按规定定时换油。

六、按照“应修必修，修必修好”的原则，对所有机械设备和设施根据维修保养计划，进行检修。

七、及时了解水质化验情况，及时调节上水量及有关运行参数，达到最佳运行状态，确保排放水质达标。

八、确保污泥压缩机运行正常，根据污泥产生量，进行有效处理，处理后的污泥送到危废仓库。

九、严格执行安全操作规程，到水池栏杆以内进行维修时，一是要采取安全措施，二是要有监护人，确保安全生产和人身安全。



十、搞好检修后的现场卫生及责任区环境卫生，及时清除水池内漂浮异物，定时清除格栅阻水杂物，按时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污水处理站交接班制度

一、接班人应提前十五分钟到岗，做好接班前的准备工作，接班人未到交班人不准离开岗位。

二、交班人员应做好下列工作：

- (1) 交班前应填好值班日志和工作表格；
- (2) 记录好当班期间设备的运行情况和设备变更情况；
- (3) 交代当班时有效的上级指示、命令；
- (4) 交代当班出现的设备故障及处理措施和本班所发生的设备缺陷；

- (5) 交代天气情况，整理工器具，仪表，备品，消防安全用具等；
- (6) 做好值班地点和设备的清洁工作；
- (7) 做好本班未完事项。

三、接班人应做好下列工作：

- (1) 会同交班人全面检查所管辖设备情况，查阅交班记录的事项是否与实际相符；
- (2) 详细了解曾发生事故情况和设备缺陷情况；
- (3) 检查运行日志和各种记录内容是否完全正确，索取有效的上级指令、命令；
- (4) 检查接受的工器具是否齐全，完好；
- (5) 负责抄录交接班最后一次仪表指示读数；
- (6) 检查值班地点和设备的卫生是否符合要求；

四、遇到下述情况不准进行交班：

- (1) 接班人刚喝过酒；
- (2) 发生事故或正在处理事故；
- (3) 正在进行其他不宜交接班的工作。

五、正式办理交接班手续，双方认为无疑问时共同在交接班日志签字后交班人方可下班。因交接班手续不全或交接班不清而发生的问题由接班人负责。



污水处理站设备安全操作规程

1. 严禁在设备处于带电运行的情况下进行维修工作。
2. 不得关闭水泵吸水口阀门，正常维修除外。
3. 在没有足够的保护设施下，不得进行高空作业、修理照明灯具或处理设备。
4. 不得向池中和管廊中丢弃垃圾和废弃物。
5. 非特殊工作，不得翻越水池栏杆，以免发生危险。
6. 在需下池检修时，必须有保护人员在旁，不得单独进行工作。
7. 注意保护各类处理设备，不得在设备上摆放物品及攀爬。
8. 注意保护各类测量仪表，防止磕碰。
9. 需使用梯子进行操作时，需将梯子固定好，且必须由其他工作人员陪同，不得单人操作。
10. 在使用软管时，严禁将其直接抛入任何处理单元，用毕后立即挂到钩子上。



污水处理站岗位责任制

- 1、明确本岗位的职责范围，熟悉掌握有关知识及操作技能。
- 2、上岗人员必须着工作服，佩戴胸卡，要求服饰干净整齐。
- 3、搞好交接班制度，本班出现的问题应及时处理，交接班时，要详细说明运行情况，交清运行记录，接班人员了解清楚后方可接岗。
- 4、严格按操作规程详细检查每一个操作单元的运行情况，不遵守操作规程造成设备损坏，应酌情予以赔偿和处罚。
- 5、定期巡回检查，巡视内容、顺序及具体操作按污水站的具体规定。每 1 小时不少于一次。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并作详细记录。
- 6、为了保证出水达标，必须加强各工艺单元的中控分析工作，实行量化管理，使各工艺单元达到最佳控制点。中控分析记录必须准确、真实、整齐。
- 7、加强对设备、仪表、阀门的维护保养，定期加油、检修，设备严禁带“病”运行。设备维护、保养、检修有专人负责后，并作记录。
- 8、认真作好值班记录，工作内容与值班记录必须相符，内容要求真实，数据要求准确。
- 9、保持室内及室外卫生，整个污水站分出若干责任区，专人负责，要求室内清洁，桌面，地面洁净，无“跑冒滴漏”事故点。应修理，清理设备影响设备及设备间卫生情况的，要及时打扫。每两周做一次室内外卫生大扫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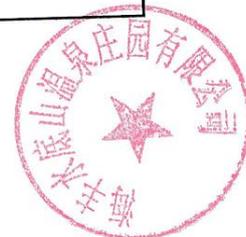
污水处理站安全责任制

- 1、认真贯彻我国劳动保护工作的指导方针,树立“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思想,正确处理生产必须安全,安全促进生产的辩证关系。
- 2、严格遵守厂内一切安全规章制度,认真执行站内各项操作规程。
- 3、对新工人必须进行三级安全教育,对特殊工种(电器、焊接等)操作工,必须有“特殊工种操作证”并有一定的防护措施后方可独立操作。
- 4、工作时间必须按规定着装工作服,使用酸碱,腐蚀性化学药品时,应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
- 5、电器设备、线路发生故障,立即切断电源,并及时排除。
- 6、增强防火意识,严禁在工作区域内吸烟,杜绝火灾隐患。设置消防器材,全体员工要学会使用和保管。
- 7、在污水池上工作,严防溺水事故,登高作业要有安全保护措施
- 8、各岗位操作人员和维修人员必须经过技术培训和生产实践,并考试合格后方可上岗。
- 9、启动设备应在做好启动准备工作后进行。
- 10、电源电压大于或小于额定电压 5%时,不宜启动电机。
- 11、操作人员在启闭电器开关时,应按电工操作规程进行。
- 12、各种设备维修时必须断电,并应在开关处悬挂维修标牌后,方可操作
- 13、雨天或冰雪天气,操作人员在构筑物上巡视或操作时,应注意防滑。
- 14、清理机电设备及周围环境卫生进,严禁擦拭设备运转部位,冲洗水不得溅到电缆头和电机带电部位及润滑部位。
- 15、各岗位操作人员应穿戴齐全劳保用品,做好安全防范工作。
- 16、应在构筑物的明显位置配备防护救生设施及用品。
- 17、严禁非岗位人员启闭本岗位的机电设备。



环境风险突发事故应急预案

序号	项目	内容及要求
1	危险源情况	详细说明危险源类型、数量、分布及其对环境的风险
2	应急计划区	生产区、污水处理设施区、仓储区、临近地区。
3	应急组织	企业：成立公司应急指挥小组，由公司最高领导层担任小组长，负责现场全面指挥，专业救援队伍负责事故控制、救援和善后处理。 临近地区：地区指挥部—负责企业附近地区全面指挥，救援，管制和疏散
4	应急状态分类 应急响应程序	规定环境风险事故的级别及相应的应急状态分类，以此制定相应的应急响应程序。
5	应急设施 设备与材料	生产装置所在车间：防火灾、爆炸事故的应急设施、设备与材料，主要为消防器材、消防服等；防有毒有害物质外溢、扩散；中毒人员急救所用的一些药品、器材；化工生产原料贮场应设置事故应急池，以防液体化工原料的进一步扩散；配备必要的防毒面具。 临界地区：烧伤、中毒人员急救所用的一些药品、器材。
6	应急通讯 通告与交通	规定应急状态下的通讯、通告方式和交通保障、管理等事项。可充分利用现代化的通信设施，如手机、固定电话、广播、电视等
7	应急环境监测 及事故后评价	由专业人员对环境分析事故现场进行应急监测，对事故性质、严重程度均所造成的环境危害后果进行评估，吸取经验教训避免再次发生事故，为指挥部门提供决策依据。
8	应急防护措施 消除泄漏措施 及需使用器材	事故现场：控制事故发展，防止扩大、蔓延及连锁反应；清除现场泄泥物，降低危害；相应的设施器材配备； 临近地区：控制防火区域，控制和消除环境污染的措施及相应的设备配备。
9	应急剂量控制 撤离组织计划 医疗救护与保 护公众健康	事故现场：事故处理人员制定毒物的应急剂量、现场及临近装置人员的撤离组织计划和紧急救护方案； 临近地区：制定受事故影响的临近地区内人员对毒物的应急剂量、公众的疏散组织计划和紧急救护方案。
10	应急状态中止 恢复措施	事故现场：规定应急状态终止秩序；事故现场善后处理，回复生产措施； 临近地区：解除事故警戒，公众返回和善后回复措施。
11	人员培训 与演习	应急计划制定后，平时安排事故出路人员进行相关知识培训并进行事故应急处理演习；对工厂工人进行安全卫生教育。
12	公众教育 信息发布	对工厂临近地区公众开展环境风险事故预防教育、应急知识培训并定期发布相关信息。
13	记录和报告	设应急事故专门记录，建立档案和报告制度，设专门部门负责管理。
14	附件	准备并形成环境风险事故应急处理有关的附件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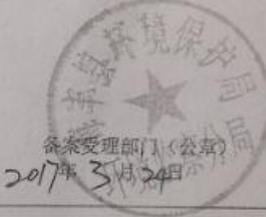
附件 5: 应急预案备案表

附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海丰水底山温泉庄园有限公司		机构代码	914415007718788751
法定代表人	刘锦澍		联系电话	13828850138
联系人	刘明星		联系电话	15819098333
传真	0755-22106300		电子邮箱	158108604@qq.com
地址	海丰县赤石镇明热管区		中心经度	114°59'59"
			中心纬度	22°54'00"
预案名称	海丰水底山温泉庄园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一般			
<p>本单位于2017年3月22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备案条件具备, 备案文件齐全, 现报送备案。</p> <p>本单位承诺, 本单位在办理各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 无虚假, 且未隐瞒事实。</p>				
预案签署人	刘明星		报送时间	2017.3.2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	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 3.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		
备案意见	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2017年3月24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 		
备案编号	441521-2017-001-L		
报送单位	海丰水光山温泉庄园有限公司		
受理部门负责人	马志雄 2017.3.24	经办人	吴仲夏 2017.3.24

注: 备案编号由企业所在地县级行政区划代码、年份、流水号、企业环境风险级别(一般 L、较大 M、重大 H)及跨区域(T)表征字母组成。例如,河北省永年县**重大环境风险非跨区域企业环境应急预案 2015 年备案,是永年县环境保护局当年受理的第 26 个备案,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 如果是跨区域的企业,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T。

附件 6: 回收废弃油脂协议书

回收废弃食用油脂协议书

编号:

甲方:

乙方: 厦门兴重环保化工有限公司汕尾分公司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地沟油整治和餐厨废弃物管理的意见》(国办发〔2010〕36号文件)和汕尾市环保条例相关规定,各酒店、单位企业,食堂请谨慎,餐厨残留的废油污不得直接流入下水道,必须设置专门的油水分离设施加以隔离,为防止被油污污染环境甚至或被非法人员回收处理,掺杂混于食用油中,流向市场,危害人民身心健康,确保收集回收处理的油脂,符合相关规定。本着自愿协商的原则,经处理甲方厨房产下水道的油污及所有油垢的清理工作,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本协议,具体条款如下:

一、甲、乙双方按照住建部颁发的《民用建筑工程施工图设计深度设计—小型排水构筑物 04S519》文件精神,建设油水分离设施或根据餐饮业面积的大小、进水量,建设符合环保局要求的油水分离池;

二、甲方有义务确保合同期内由乙方收集甲方的废油脂,若出现第三方未经双方允许在甲方经营区内擅自回收的情况,甲方有责任协助乙方制止第三方回收行为,并协助乙方加强防范措施;

三、乙方合理安排时间至少每周对甲方的隔油池进行清理,避免隔油池堵塞造成环境污染;

四、乙方清理人员将隔油池清理完毕后,负责打扫现场卫生,并将打捞起来的油污统一运往乙方公司的加工场所进行无害化处理;

五、乙方在甲方打捞起来的油污只能作为提炼成工业油脂使用,不得流入社会充当食用油,否则产生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法律责任;

六、乙方进出甲方营业区必须严格遵守甲方的相关管理制度;

七、甲、乙双方应配合政府相关部门的监督检查,双方应建立废油脂收生记录,乙方应指定相关人员在乙方回收人员签字并索取收运单据,作为存档备查依据;

八、在本协议执行期间,因甲、乙双方应遵守义务条款履行而导致各方产生的费用,由各方自负,双方均不向对方提出费用诉求;

九、本合同的有效期为2016年,自 2016年 1月 1日至 2018年 6月 1日,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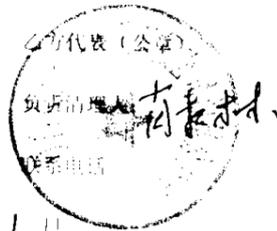
十、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希望双方共同遵守;

十一、乙方负责清理人如长期没有对隔油池清理,由此导致甲方经营及使用不正常的,甲方投诉后(投诉电话:15766622598)仍存在清理不及时,影响甲方生产经营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协议。

甲方代表:(公章)

地址: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2016年 6月 1日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号:1-1)

注册号 (分)441521000034134

名称	厦门兴重环保化工有限公司汕尾分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营业场所	海丰县附城镇道山村牛沟塍老公路边(西闸十孔附近)
负责人	王宗生
成立日期	2014年07月11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为厦门兴重环保化工有限公司回收餐饮废弃油脂。(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gsxt.gdgs.gov.cn/>

2014 年 7 月 11 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附件 7: 垃圾处理合同

清洁生活垃圾承包合同书

甲方: 惠来县环保局二作站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海丰三底山温泉庄园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根据乙方要求, 经镇政府同意, 甲方决定承接承运乙方海丰三底山温泉庄园内的日常生活垃圾, 经双方协商同意, 达成如下协议:

一、管理承包期限

自 2015 年 11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 承包期限 14 个月

二、管理范围、权责与要求

温泉范围内的生活垃圾堆放点交甲方清运。甲方环卫工人必须坚持每天清扫与运载, 特殊天气除外。乙方应每天将生活垃圾堆放在垃圾桶或堆放点, 对于私人无用的日常生活用品, 乙方应教育引导工人统一放在堆放点内, 以便甲方运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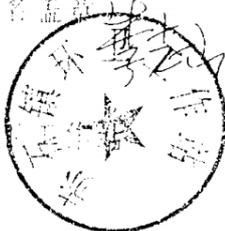
对于甲方工人在工作过程中不到位的情况, 乙方有权指出, 并及时与甲方联系进行改进。

三、承包款

乙方每月给甲方承包款 1 万元整, 分二期付款。签订合同后, 先付一个月 (即 2015 年 11 月至 2016 年 3 月) 的承包款给甲方, 由乙方汇入镇政府财政账号。第二次付款在 2016 年 7 月 31 日付清, 第三次付款在 2016 年 10 月底付清。

四、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镇政府一份。
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合同未规定事宜，由甲乙双方共同
协商处理

甲方（签名盖章）
汕头市环保局



乙方（签名盖章）
海丰水底山蜡业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30日



附件 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 (盖章): 汕尾市环境保护监测站

填表人 (签字):

项目经办人 (签字):

项 目 名 称 *		海丰水底山温泉庄园有限公司 (一期)					建 设 地 点 *		海丰县赤石镇明热管区 (深汕特合区)				
行 业 类 别 *		H61 住宿业					建 设 性 质 *		新建				
建	设计生产能力	总建筑面积 37326.92m ²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12-07-01		实际生成能力	总建筑面积为 37326.92 平方米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15-11		
	投资总概算 (万元) *	40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 (万元) *	1963.5		所占比例 (%)	4.91		
设	环评审批部门 *	汕尾市环境保护局					批 准 文 号 *	汕环函【2006】4 号		批 准 时 间 *	2006-02-09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批 准 文 号			批 准 时 间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批 准 文 号			批 准 时 间			
项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广东绿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广东绿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 保 设 施 监 测 单 位						
	实际总投资 (万元) *	40000					实际环保投资 (万元) *	1963.5		所占比例 (%)	4.91		
	废水治理 (万元)	553.6	废气治理 (万元)	198.4	噪声治理 (万元)	24	固废治理 (万元)	0	绿化及生态 (万元)	1187.5	其他 (万元)	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t/d)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Nm ³ /h)				年平均工作时 (h/a)		
建 设 单 位		海丰水底山温泉庄园有限公司		邮 政 编 码	516600		联 系 电 话		13929359325		环 评 单 位	国家环保总局华南环境科学研究所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工业建设项目的其他污染物详填)	污 染 物	原有排放量 (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 (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 (3)	本期工程产生量 (4)	本期工程自身消减量 (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 (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 (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消减量 (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 (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 (10)	区域平衡替代消减量 (11)	排放增减量 (12)
	废 水				5.8	0	5.8	5.8					5.8
	化学需氧量			--	10.02	7.32	2.7	2.7					2.7
	氨 氮			--	1.42	0.94	0.48	0.48					0.48
	石 油 类												
	废 气												
	二 氧 化 硫												
	烟 尘												
	工 业 粉 尘												
	氮 氧 化 物												
	工 业 固 体 废 物												
	项 目 固 体 废 物												
	相 关 的 其 它 污 染 物												

注: 1、排放增减量: (+)表示增加, (-)表示减少

2、(12)=(6)-(8)-(11), (9)=(4)-(5)-(8)-(11)+(1)

3、计量单位: 废水排放量——万吨/年; 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 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